

证券代码：601636  
债券代码：113047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债券简称：旗滨转债

公告编号：2021-099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8月18日、8月19日、8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得知，截至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 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近期上涨幅度较大，自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8月20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从17.16元/股上涨至23.86元/股，涨幅达到39.04%。截至本公告发出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连续上涨已偏离公司基本面情况。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最新数据，截至2021年8月19日收盘，公司所处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17.15，市净率为2.59；公司市盈率为33.02倍，滚动市盈率为23.69倍，市净率为5.8倍，处于较高水平，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3、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品种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新建的5条光伏玻璃生产线处于筹建或建设中，预计上述项目2021年内均不能完成项目建设；公司中性硼硅药用玻璃项目自2021年4月底进入调试阶段，目前仍处于摸索不同产品的工艺技术参数的过程中，尚无产品投放市场。公司以上项目均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受未来行业政策调整以及市场因素影响较大，实现预期盈利水平尚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

##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8 月 19 日、8 月 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近期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函证得知，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上述事宜和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外，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三、 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价格近期上涨幅度较大，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从 17.16 元/股上涨至 23.86 元/股，涨幅达到 39.04%。截至本公告发出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连续上涨已偏离公司

基本面情况。

##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最新数据,截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收盘,公司所处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17.15,市净率为 2.59;公司市盈率为 33.02 倍,滚动市盈率为 23.69 倍,市净率为 5.8 倍,处于较高水平,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连续三个交易日上涨较大),换手率及成交量、成交金额较高,股价涨幅已大于行业内大部分上市公司涨幅,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理性投资,注意市场交易风险。

## （三）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品种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新建的 5 条光伏玻璃生产线处于筹建或建设中,预计上述项目 2021 年内均不能完成项目建设;公司中性硼硅药用玻璃项目自 2021 年 4 月底进入调试阶段,目前仍处于摸索不同产品的工艺技术参数过程中,尚无产品投放市场。公司以上项目均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受未来行业政策调整以及市场因素影响较大,实现预期盈利水平尚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

## 四、 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 五、 备查文件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回复函》。
- 2、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自查情况说明。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